

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

鄂职院办发〔2017〕1号

关于举办2017年湖北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化教学大赛的 通 知

各教学学院（部）及相关职能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意见》，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创新，提高教师教育技术应用能力和信息化教学水平，促进信息技术与职业教育课程教学深度融合，学校决定举办2017年信息化教学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

全校专兼职教师

二、比赛时间和地点

比赛拟于2017年5月上旬举行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三、赛项设置及赛项说明

（一）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

1、赛项说明

本赛项重点考察教师充分、合理运用信息技术、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环境，突出教学重点，解决教学难点，系统优化教学过程，完成特定教学任务的能力。

(1) 教学设计应基于现代职业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, 基于职业院校学生特点, 科学、合理、巧妙地安排教学过程各环节和要素, 在教师角色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互动方式、考核与评价等方面有所创新。

(2) 教学设计可针对 1-2 课时、一个教学单元或一个任务模块的教学内容进行设计。

(3) 本赛项可以个人或教学团队的名义报名, 团队成员不超过 3 人, 主讲教师为第一完成人。

2、参赛办法

本赛项采取现场比赛的方式进行, 赛前完成教学设计。现场比赛按抽签顺序进行, 讲解教学设计及实际教学效果 10 分钟, 答辩 5 分钟。

(二) 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

1、赛项说明

本赛项重点考察教师在课堂教学中运用信息技术、数字资源或教学平台完成教学任务的能力与教学效果。

(1) 参赛作品应在信息化教学设计的基础上, 根据教学内容的要求和教学对象的特点, 创设学习环境, 改进教学方式, 实施课堂教学。

(2) 所选教学内容应相对独立、完整, 可为某个知识点或者技能点的教学(训练)内容, 教学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。

(3) 本赛项可以个人或教学团队的名义报名。以教学团队名义报名的, 团队成员不超过 3 人, 主讲教师为第一完成人。

2、参赛办法

本赛项采取现场比赛的方式进行, 参赛教师根据教学设计进行不超过 15 分钟的实际课堂教学。现场比赛内容应与提交的教学设计内容一致。

(三) 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

设“心肺复苏”、“PLC 控制电动机启动电路的组装与调试”两个教学内容组。

1、赛项说明

本赛项重点考察教师在信息化环境下，针对给定的实训教学内容，进行信息化教学设计和设备操作的能力。

(1) 参赛教师自定义教学情境，进行信息化教学设计，用好现场提供的设施、设备和数字资源，解决实训教学中的重点难点问题。

(2) 参赛教师应充分使用现场提供的教学设施、设备和教学用具，完成规定的操作，并展示操作效果。

(3) 教学设计应是参赛教师的原创，没有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。

(4) 以个人或教学团队的名义报名。以教学团队名义报名的，成员不超过3人。

2、参赛办法

本赛项采取现场比赛的方式进行，参赛教师按现场抽签顺序进行比赛，讲解教学设计20分钟（含现场设备操作），答辩5分钟，换场3分钟。

(四) 网络课程比赛

1、赛项说明

本赛项考察教师在学习环境网络化、学习资源数字化、学习方式多样化条件下，设计、制作网络课程的能力。

(1) 参赛作品应体现学习过程管理的特点，满足网络条件下随时随地自主学习的需求，推动课程内涵建设，促进教学模式改革。

(2) 参赛作品应针对一门课程进行开发，已经用于教学实践并在公共网络开放共享的网络课程。

(3) 参赛作品应是参赛教师自主建设或参与建设的网络课程，没有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。

(4) 可以个人或团体的名义报名。鼓励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、多方参与，以团体名义报名的，须由学校在职教师为第一完成人，企业人员可作为团队成员，成员不超过5人。

2、参赛办法

本赛项采取网络评审的方式进行，参赛提供网络课程的网址和有关材料，由裁判组进行网络评审。

四、比赛组织

请各教学单位于2017年4月18日前组织预赛，并组队参加学校决赛。各教学单位应至少各有1支队伍参加“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”和“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”赛项的决赛，且参加4个赛项决赛的总队伍数不少于专任教师数量的15%。决赛资料报送截止时间为2017年4月25日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大赛按赛项分别设奖，一等奖占参赛总数的10%，二等奖占参赛总数的15%，三等奖占参赛总数的25%。大赛成绩优秀者将代表学校参加省、国家相应赛项的比赛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、已参加过往届全省、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并获得一、二等奖的作品不得参加2017年比赛。

2、参赛内容的选取应符合教育部、省新修订的课程教学大纲和专业教学标准的教学要求。

3、参赛作品应为原创，资料引用应注明出处。作品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，其责任由参赛者承担。

附件：2017年信息化教学大赛评分指标

2017年3月6日

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17年3月6日印发

(共印35份)

附件:

2017 年信息化教学大赛评分指标

一、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

| 评分指标 | 分值 | 评比要素 |
|------|----|--|
| 总体设计 | 40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教学目标明确、有据, 教学内容安排合理, 符合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要求;2、教学策略得当, 符合职业院校学生认知特点;3、合理运用信息技术、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设施, 系统优化教学过程;4、教案完整、规范。 |
| 教学过程 | 30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教学组织与方法得当、有效, 突出学生主体地位, 体现“做中教、做中学”;2、信息技术与数字资源运用合理、有效, 教学内容表现恰当, 满足职业教育教学需求;3.教学考核与评价多元化, 方法得当。 |
| 教学效果 | 15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有效达成教学目标, 运用信息技术解决教学重难点问题或完成特定教学任务的作用突出, 效果明显;2、切实提高学生学习兴趣, 有效促进学生自主学习。 |
| 特色创新 | 15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理念先进, 立意新颖, 构思独特, 技术领先;2、广泛适用于实际教学, 有较大推广价值。 |

评委提问环节提问范围: 教学设计、课件制作、学科理论(包括学科基本素养、学科教育基本理论、学科课程与教学、学科课程改革和学科教师专业化发展等方面)。

二、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

| 评分指标 | 分值 | 评比要素 |
|------|----|---|
| 教学设计 | 25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教学目标明确、有据，教学内容安排合理，符合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要求； 2、教学策略得当，符合职业院校学生认知特点； 3、合理运用信息技术、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设施，系统优化教学过程； 4、教案完整、规范。 |
| 教学实施 | 45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按照教学设计组织课堂教学，环节衔接自然，过程调控合理； 2、学习情境创设恰当，教学组织与方法得当，学生活动参与面广、交互性强，突出学生主体地位，体现“做中教、做中学”； 3、教学内容呈现恰当，教学手段灵活多样，能够针对教学内容和教学对象的特点合理运用信息技术与数字资源，满足职业教育教学需求； 4、针对教学过程中的问题及时调整教学策略，方法得当； 5、教师教学态度认真严谨、仪表端庄、语言规范、表达流畅、亲和力强。 |
| 教学效果 | 15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有效达成教学目标，运用信息技术解决教学重难点问题或完成特定教学任务的作用突出，效果明显； 2、课堂互动真实有效、气氛好，切实提高学生学习兴趣，有效促进学生自主学习。 |
| 特色创新 | 15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理念先进，立意新颖，构思独特，技术领先； 2、课堂教学效率高，成效好，特色鲜明，具有较强的示范性。 |